

##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規範」，對於誠信經營之政策或作法皆有明確的行為規範，本公司嚴格禁止任何貪瀆、賄賂及勒索等行為，並要求同仁應主動釐清且積極改善我們日常作為，以提升我們的誠信操守。</p> <p>(二)本公司制定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規範」，對於「禁止行賄及收賄」、「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禁止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禁止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禁止洩漏商業機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禁止內線交易」等皆有明確的行為規範，對於人員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應依相關法令或依公司人事辦法予以解任或解雇。</p> <p>(三)本公司於新進人員加入時，均施以教育訓練提醒員工務必遵守，加強“不收受外界餽贈”等行為準則宣導，強化同仁之誠信意識。若同仁發生貪污舞弊事件，則依據公司「人事管理規章」之規定處分。</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p>	V		<p>(一)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應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將公司誠信經營規範納入契約條款。公司員工應避免與涉有不誠信經營之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從事商業交易，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p> <p>(二)本公司由管理單位推動誠信經營，依據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範疇，負責</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確保誠信經營則之落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行情形。2025年度執行情形已於2026年03月09日向董事會報告。</p> <p>(三)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如「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等均設有相關規範。</p> <p>(四)本公司遵循法令之要求，持續修訂內控制度，並對內控制度執行之有效性進行查核與評估。稽核室每年並依照風險評估結果及法令要求之查核項目納入稽核計畫中，並且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相關查核結果及改善情形。公司會計制度均遵循法令之要求訂定之。簽證會計師亦每季對於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查核或核閱工作，並出具報告書，定期報告查核或核閱結果。</p> <p>(五)本公司不定期於各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理念，未來將視實際需要予以定期或不定期舉辦誠信經營相關之教育訓練。</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二)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規範」及「人事管理規章」，員工如有發現違反誠信經營相關規定之情形，可透過官網揭露之員工信箱檢舉，經查核屬實者，將依公司獎懲制度進行懲戒。</p> <p>(二) 本公司如發現或接獲檢舉人員涉有不誠信之行為時，如經證實確有違反情事，會立即要求行為人停止相關行為，並做適當之處置，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名譽及權益。</p> <p>(三) 本公司嚴格保密調查內容及結果，確保相關人員權益不會受損，並採取適當之保護措施避免檢舉人員遭受報復。</p>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本公司官網設置「投資人關係」專區，此專區誠實、明確、公開，揭露公司自理與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投資人可透過年報得知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其推動成效。</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於106年11月9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規範」，整體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重大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1. 對於日常營業活動之各項作業流程，公司針對可能具有潛在貪瀆風險之作業，設計適當的內部控制機制，減少貪瀆行為發生之可能並防患於未然。公司稽核單位定期評估內部控制機制之管理效果，並收集各部門高階主管對各項潛在風險(含舞弊貪瀆)之建議，擬定適當之稽核計畫，並據以執行相關之查核，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讓管理階層了解公司治理之現況並達到管理之目的。</p> <p>2. 其他有關本公司的誠信經營資訊，可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專區。</p>				